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起停牌（公告编号：2017-020）。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8 日起预计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2017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业务较复杂，工作量较大，经申请，本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资产规模较大，方案较复杂，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工作量大，本公司需与相关各方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因此本公司预计无法在重组停牌后 2 个月内复牌，需申请继续停牌。2017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详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16 日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因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资产规模较大，方案较复杂，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工作量大，且预案披露前，本公司需与相关各方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并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对交易方案的事前认可，故本公司拟申请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0:00-11:00 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延期复牌原因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

2017 年 10 月 1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公司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纯权先生、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武汉毕派克时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北派克伟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新盛天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就继续停牌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18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

2017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因预案披露前，本公司需与相关各方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并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对交易方案的事前认可，故公司股票继续停牌，预计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前披露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文件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独立财务顾问就继续停牌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停牌期间，本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2017-023、2017-024、2017-032、2017-034、2017-035、2017-036、2017-040、2017-041、2017-045、2017-048、2017-054、2017-056、2017-058、2017-059、2017-064）。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公司拟收购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工作，本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鉴于该事项在具体实施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7 日